

广东天鉴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12月30日，广东天鉴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67区留仙一路甲岸科技工业园1号厂房7楼会议室组织召开了广东天鉴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会议由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广东天鉴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环保设计、施工单位、环评单位-深圳市景泰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检测单位-深圳市清华环科检测技术单位及三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验收小组。

根据《广东天鉴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和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小组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东天鉴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67区留仙一路甲岸科技工业园1号厂房7楼西面，改扩建后全公司检测能力为电子烟检测1030批次/年，职业卫生检测20万批次/年，环境检测10万批次/年，职业性外照射个人检测1万批次/年，辐射安全检测



2020年12月30日
Wax

郑法敏 洪峰

设备检测1100台/年；玩具、电子电器、家具、纺织品等产品检测2万件/年（原项目检测玩具等产品检测20万件/年，未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本次改扩建项目减少18万件/年，本次验收将原有项目改扩建后2万件/年一并纳入验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1、2004年11月在深圳市宝安区67区留仙一路甲岸科技园1号厂房7楼开办，于2009年12月取得原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批文号为深宝环批[2009]605240号。

2、2019年12月，由于发展需要，公司在原项目范围内调整实验室布局，增加检测范围，扩大检测规模，于2020年9月通过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宝安管理局的审批，批文号为深环宝批[2020]643号。

3、2020年7月，公司申领获得国家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管理类别为“登记管理”，登记编号为914403007675920131001W，公司变更排污登记，登记编号仍为914403007675920131001W。

（三）投资情况

项目改扩建后总投资1051.793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28万元，占总投资额2.66%。

（四）验收范围

- 1、废气：2套有机废气处理设施、3套碱液喷淋塔。
- 2、废水：1套生产废水处理设施。
- 3、固废：危险废物暂存设施。
- 4、噪声：厂界噪声。

2020年12月
[Signature]

2

[Signature]
郑法敏 陈山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性质、生产规模、建设地点、生产工艺、污染物种类及数量未发生重大变动。

生产废水处理工艺由“混凝反应沉淀”调整“化学氧化法”处理工艺，调整后的工艺无污泥产生，根据废水验收监测结果可知，各污染物均能达到相关标准，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生活污水经工业区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排污管网，最终纳入固戍水质净化厂集中处理达标排放。

项目自建一套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工艺为化学氧化法，产生的一般清洗废水、碱液喷淋废水等工业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接入市政排污管网，最终纳入固戍水质净化厂集中处理达标排放。

（二）废气

酸雾废气、碱性废气集中收集后经3套碱液喷淋塔处理达标后经40米高排气筒排放（对应排气筒编号为：DA003、DA004、DA005）。

有机废气集中收集后经2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经40米高排气筒排放（对应排气筒编号为：DA001、DA002）。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实验仪器、超声波清洗器、通风柜、无油静音空气压缩机等设备运行时会产生一定强度的噪声。对检测室门窗进行隔声处理、合理安排检测时间，通过以上措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

2020年11月

3

郑法敏 沈峰

境的影响。

(4)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理；废样品碎料、各类废包装材料交由专业回收单位回收利用；危险废物分类存放，集中收集后交给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拉运处理，并签订危险废物协议。

四、污染物处理及排放达标情况

项目于2020年11月23日至2020年11月24日、2020年12月16日至2020年12月17日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现场监测期间，该项目正常生产，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转正常。监测结果表明：

(一)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放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生产废水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固戍水质净化厂设计进水水质要求的较严值。

(二) 废气

有组织废气总VOCs可达到参照山东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中非重点行业的II时段标准；氨可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标准，其余废气可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厂界无组织废气总VOCs可达到参照山东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中其他非重点行业

2020年11月23日
wla

4

郑洁敏 沈峰

第II时段排放标准要求，氨可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二级新扩改建标准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其余废气可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三) 噪声

西南面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昼间 $\leq 70\text{dB(A)}$ ，夜间 $\leq 55\text{dB(A)}$)；其他面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昼间 $\leq 65\text{dB(A)}$ ，夜间 $\leq 55\text{dB(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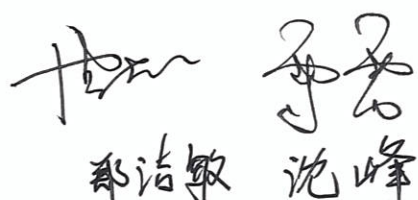
五、验收结论

根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管理，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废水、废气处理设施排放以及厂界噪声排放均满足相应的标准要求，危险废物管理较为规范。

验收组认为，广东天鉴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中不通过验收的情形，本次申请验收的内容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同意通过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1) 加强日常管理，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相关环保要求。




郑洁敏 沈峰

(2) 做好废水、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维护，定期监测，确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及各污染物的稳定达标排放。

(3) 建立健全企业环境保护责任制，制定各项规章制度和环保定期考核指标。

(4) 加强危险废物的储运和生产各环节的管理，落实有效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杜绝污染物事故性排放造成环境污染事故，确保环境安全。



郑洁敏 沈峰

七、验收人员信息 广东天鉴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人员信息表:

类别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竣工验收监测	于江华	431121197003116917	广东天鉴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总工/总师	13809868200
报告表编制单位	陈文静	441424199808202606	深圳市清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219718497
检测单位	郑洁敏	445221199012026962	深圳市景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15019465098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甄水峰	340811199512154030	深圳市景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13028866103
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	叶德明	440301195601215128	广州市广信评估促进会	高工	12714607491
专家组	王瑞平	420500194701270614	北京天鉴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教授	13421385008
	李强	532501196811130033	昆明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级工程师	13809866952

验收主持单位: 广东天鉴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时间: 2020年12月30日